# MAR212026_01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0735459 日期：2026年3月21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专注于药物设计的研究人员，寻求以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身份获得基于就业的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并寻求豁免附属于该EB-2分类的职位offer要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豁免所需职位offer、进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予以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为符合所依据的EB-2签证分类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其是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士。本法第203(b)(2)(A)条。

如果申请人确立了所依据的EB-2分类资格，其随后必须证明其值得对职位offer要求给予“ 符合国家利益 ”的酌定豁免。本法第203(b)(2)(B)(i)条。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提供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框架。Dhanasar指出，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可作为酌定事项 [1] 给予国家利益豁免，如果申请人证明：

- 拟议事业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事业；以及

1 见 Flores v. Garland, 72 F.4th 85, 88 (5th Cir. 2023)（与第三、第九、第十一及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一致，认定USCIS给予或拒绝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本质上属于酌定性质）。

• 总体而言，豁免职位offer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同上。

二、分析

SCOPS认定申请人符合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资格。记录支持该结论；她拥有生物学博士学位，来自[已隐去]。上诉中待确定的其余问题是，申请人是否证明豁免职位offer要求、进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

申请人是一名研究人员，受雇于一家总部位于美国的跨国制药公司担任高级科学家。申请人的拟议事业是继续其研究，开发用于药物设计的先进深度学习模型和基于物理的模型。她寻求降低药物发现成本，更快地找到更有效的药物，以惠及制药公司和需要新型疗法的患者。

尽管SCOPS认定申请人的拟议事业具有实质价值，但SCOPS认定记录未能证明该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申请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该事业，或给予职位offer要求豁免将有利于美国。在上诉中，申请人重申了此前关于其资格的主张，称SCOPS未充分分析记录中的证据。经审查，基于下述理由，本办公室认定申请人未能充分证明其拟议事业在Dhanasar分析框架第一项要件下的国家重要性。

第一项要件——实质价值与国家重要性——聚焦于该个人拟从事的具体事业。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同上。

在确定拟议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本办公室考虑其潜在的前瞻性影响。同上。相关问题不是该个人将从事的行业或职业的重要性；相反，本办公室聚焦于“ 该外籍国民拟从事的具体事业 ”。同上。在Matter of Dhanasar中，本办公室进一步指出，“ 我们寻找拟议事业的更广泛影响 ”，且“ [一]项事业可能具有国家重要性，例如，因为它在某一特定领域内具有国家甚至全球影响 ”。同上。本办公室还指出，“ 一项具有显著潜力雇用美国工人或具有其他重大积极经济影响的事业，例如特别是在经济萧条地区，很可能被理解为具有国家重要性 ”。同上，第890页。如果记录中的证据表明某人的拟议事业具有显著潜力，例如有助于推进一项有价值的技术或研究领域，则其可能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2] 关于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STEM）领域的事业，其重要性可在于其在各种情况下对美国竞争力或安全的贡献，例如当其将帮助美国保持在战略竞争对手或当前及潜在对手之前时。[3]

2 一般见6 USCIS政策手册F.5(D)(3)，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volume-6-part-f-chapter-5。

各种情况，例如当其将帮助美国保持在战略竞争对手或当前及潜在对手之前时。[3]

为提供有关其拟议事业国家重要性的背景，申请人提交了报告和文章，讨论的主题包括全球制药市场的增长、处方药使用统计数据、人工智能在药物开发中的应用，以及计算药物化学与药理学之间的关系。她提交了政府举措和国家投资的实例，以证明用于小分子药物发现的人工智能和计算化学是美国的国家优先事项。她还提供了其已发表研究的文件，强调其拟议事业涉及先进计算、人工智能和生物技术的增强、应用和推进。由于这些技术已被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NSTC）确定为关键和新兴技术，她认为其研究成果与美国在国家安全目标、扩大经济繁荣与机会、捍卫民主价值观和全球技术领导地位方面的目标相一致。她强调，NSTC对此类技术的推进切实惠及社会，并且对于彰显美国技术领导地位至关重要。

USCIS认可STEM领域进步的重要性以及拥有高级STEM学位人员的关键作用，特别是在重点关键和新兴技术或其他对美国竞争力或国家安全重要的STEM领域。[4] 然而，拟议事业并不必然仅因其与关键和新兴技术的关系而具有国家重要性。在评估拟议事业的国家重要性时，重要的不是该个人打算工作的行业、领域或职业的整体重要性，而是该个人打算从事的特定事业。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

关于其研究事业更具体的重要性，申请人提供了在该领域工作且了解其过往研究的人士的支持信。来自申请人在[已隐去]的导师以及来自[已隐去]的一位教授和[已隐去]的信件详细描述了申请人参与整合结构建模和分子动力学模拟的项目，包括关于瞬时受体电位通道的研究，以开发结构导向药物发现和抗生素透过细菌外膜的框架。这些信件还提到他人研究对其工作的引用。[已隐去]教授讨论了其工作对一个识别物种特异性药物敏感性项目的影响。来自[已隐去]的一位教授讨论了其研究如何被一项发现冷却剂icilin可调节特定离子通道蛋白的研究所引用。这位教授赞扬申请人在计算化学方面的工作，称其“ 不仅推进了科学理解，还催化了治疗创新 ”。

该陈述及支持信中其他类似陈述普遍表达了对申请人工作及其潜力的正面看法，但信件未讨论其具体工作如何对更广泛层面的科学理解进步或创新产生影响。虽然它们描绘了

3 一般见6 USCIS政策手册，同上，F.5(D)(4)。
4 同上。

她的工作作为朝着精准靶向疾病相关蛋白的持续科学进展的一部分所发挥的作用，但他们并未解释她的工作对更广泛药物开发领域的前瞻性影响。申请人必须以相关、具有证明力且可信的证据支持其主张。见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at 376。例如，其导师的信函主张她的创新“ 支持 ”由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主导的“ 国家努力 ”，以保障美国生物防御基础设施，并强调她的工作“ 与癌症生物学交叉，与NIH癌症登月计划相一致…… ”。虽然我们承认广泛健康倡议具有国家重要性，但与之相关的研究并非理所当然地被赋予同样的重要性。在评估拟议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我们考虑其潜在的前瞻性影响。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申请人的导师的信函以及其他信函均未讨论其研究结果将在多大程度上被用于对药物发现和开发产生积极影响。尽管记录表明申请人已发表被其他研究人员使用和引用的研究，但申请人的个人研究贡献如何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并不明显。

Matter of Dhanasar 设想某项事业可能具有国家重要性，“ 因为它在某一特定领域具有国家甚至全球影响，例如某些改进的制造工艺或医学进步所产生的影响。 ”Id. 在上诉中，申请人强调其拟议事业将对美国产生广泛影响，因为她的工作“ 不仅提高制药创新的效率，还增强国家以更高速度和精度回应公共卫生需求的能力。 ”她主张“ 该事业的更广泛利益在于其对公共卫生的变革潜力，而公共卫生是公认的国家利益。 ”虽然我们无意贬低申请人在公共卫生领域的工作，但她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其工作促成了医学进步，或以其他方式对药物发现和开发领域具有广泛影响。

记录传达了持续集体研究以高效开发靶向治疗药物所具有的国家重要性。然而，记录并未澄清申请人继续其个人研究的拟议事业将如何在其领域内产生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影响水平。再次强调，我们评估国家重要性时考虑的不是个人打算从事的领域的普遍价值，而是个人打算从事的特定事业。Id. at 26 I&N Dec. at 889。

记录未确立 Dhanasar 先例决定第一项要件所要求的拟议事业的国家重要性。因此，申请人未证明其符合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由于所认定的驳回理由对申请人的上诉具有决定性，我们拒绝审理并在此保留关于 Dhanasar 框架下资格的其他论点。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指出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 纯咨询性认定 ”）。

III. 结论

申请人未证明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由于申请人未满足 Dhanasar 分析框架所要求的第一项要件，她未

证明她符合资格或作为裁量事项应获国家利益豁免。申请仍将被驳回。

裁定：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本事项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的外国人，或在其他方面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 I-862 表（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 240 条面临遣返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